

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12 月 31 日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索引

审计报告

页码

1-2

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

ShineWing
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

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
8号富华大厦A座9层

9/F, Block A, Fu Hua Mansion,
No.8, Chaoyangmen Beidajie,
Dongcheng District, Beijing,
100027, P.R.China

联系电话: +86 (010) 6554 2288
telephone: +86 (010) 6554 2288

传真: +86 (010) 6554 7190
facsimile: +86 (010) 6554 7190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XYZH/2025SHAA1B0080

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科泰电源公司）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科泰电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科泰电源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五、 强调事项

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，科泰电源公司报告期内，因未在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与上海捷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、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，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。科泰电源公司已经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完成相关问题整改并披露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中国 北京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